



股票代號：5516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一
〇
五
年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三十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邱宏章

職 稱：副董事長

電 話：(03)534-8168 分機 218

電子信箱：a00760101@ei p. sunsea. com. tw

代理發言人：林宜珊

職 稱：財務主任

電 話：(03)534-8168 分機 212

電 子 信 箱：b00810703@ei p. sunsea. com. 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新竹市民族路 186 號

電 話：(03) 534-816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淑瑩、簡蒂暖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 11049 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 址：www.kpmg.com/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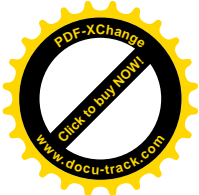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電 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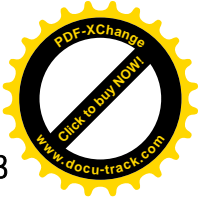
六、公司網址：www.sunsea.com.tw

七、第一上櫃公司並應刊載事項：不適用。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	1
二、106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肆、募資情形	38
一、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3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49
五、勞資關係.....	50
六、重要契約.....	52



陸、財務概況	5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與其查核意見.....	53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5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2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6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9
一、財務狀況.....	99
二、財務績效.....	100
三、現金流量.....	10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3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情形.....	104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4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5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0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5
五、第一上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	10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05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額為新台幣 660,051 千元，較 104 年度增加新台幣 36,425 千元，稅後純損為新台幣 34,546 千元，較 104 年度增加新台幣 20,171 千元，105 年度稅後每股虧損 0.93 元。

105 年度經營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 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營業工程收入	660,051	5.84	623,626	14.55	544,416
營業工程成本	653,805	7.98	605,468	3.96	582,367
營業毛利	6,246	(65.6)	18,158	(52.15)	(37,951)
營業費用	27,803	(2.63)	28,553	(4.45)	29,882
營業淨利	(21,557)	107.38	(10,395)	(84.67)	(67,8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9	200.18	(7,186)	(402.31)	2,37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4,358)	(18.33)	(17,581)	(73.14)	(65,456)
所得稅費用	21,143	(220.26)	(1,985)	(18.41)	(2,433)
本期淨利	(34,546)	140.32	(14,375)	(75.78)	(59,351)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元) (稅後)	(0.93)		(0.41)		(1.65)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未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公開 105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算執行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現金流量比率(%)	38.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8.64	202.34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25.35	-
--------------	-------	---

2. 獲利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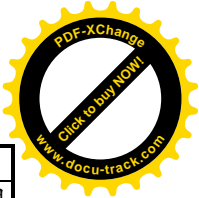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資產報酬率(%)	(4.52)	(1.62)
權益報酬率(%)	(8.49)	(3.52)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3.75)	(4.59)
純益率(%)	(5.38)	(2.5)
每股盈餘(元)	(0.93)	(0.41)

(四) 研究發展

本公司雖未能成立專責之研發部門，但為提昇競爭力，依各工程需要，就個案成立專案技術小組，致力新技術及新工法創造利潤，降低風險、減少損失，共享成果發展。

技術引用方法：

工法名稱	工程名稱	效益
系統模板	台糖集合住宅	縮短工期、品質、安全性提高。
整體衛浴(UB)	台糖集合住宅	營建自動化、縮短工期。
鋼骨工程	大安國際大樓 45 層	超高大樓、縮短工期。
橋基沈箱式工法	淡江大學蘭陽校園雜項工程	於山坡地施工，較傳統基樁工法提升施工品質及安全。
塊磊式卵石蛇籠工法		有別於傳統之條狀工法，可縮短工期，並保有原蛇籠之擋土效益。
加勁格網擋土牆		為整體區塊擋土工法，對土壓具良好之擋土效益。
玻璃背擋式結構玻璃帷幕牆	淡江大學蘭陽校園建築 1,2 期工程	建築外形及視景良好。
長條狀開挖安全門型架擋土工法	高速鐵路雲林車站特定區統包工程暨區段	成本效益高，符合使用方便性及再使用率高。
L 型邊溝蓋及沿石一體成型鋼模	徵收正式作業案	可一次施工，成本效益高，符合使用方便性及再使用率高。
地坪混凝土整平機	交通大學田家炳工地	符合高科技儀器地坪平整度整體粉光要求。
筏基水箱回填埋設蛇管排水管	七星農田水利會科技大樓新建工程	埋設於筏基回填 PC 內外包碎石以利地下水滲入時排至污水池再排至 1 樓水溝。
鋼筋網應用	員林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單元 1-10 市地重劃統包工程	應用在要結構物，降低成本、節省工率、縮短工期。
污水管材選用	員林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單元 1-10 市地重劃統包工程	使用水理計算及規範要求標準，降低成本，符合效益、縮短工期。
污水管推進工法	員林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單元 1-10 市地重劃統包工程	提高埋深管涵施工之可行性與安全性，增加管段結合之水密性
鋼骨鋼筋混凝土工程	衛理女子中學學生宿舍暨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由於具有鋼骨的韌性以及鋼筋混凝土的鋼性，具更高之抗震及安全性，可提供學校師生更安全且舒適之空間



工法名稱	工程名稱	效益
綠建築或環保標章工程材料	衛理女子中學學生宿舍暨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為提昇各項資源之再利用，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以期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
深開挖背拉式地錨	衛理女子中學學生宿舍暨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可提高地下室深開挖之穩定性，並提升施工效率
特殊工程梁工法	高速鐵路苗栗車站特定區公共設施統包工程	可提高托底施工工法之穩定性與安全性，並提升施工效率
污水管推進工法	高速鐵路苗栗車站特定區公共設施統包工程	提高埋深管涵施工之可行性與安全性，增加管段結合之水密性
遠端監視系統	淡大多功能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及福村建設金融大樓新建工程	可透過網路於遠端即時監控工地現場及工務所狀況
中空樓板工法	福村建設金融大樓新建工程	可有效提高樓板隔音及隔熱性能
EIP 電子簽核軟體應用	新竹總公司及工地	提升簽核效益及縮短時程、減少紙本浪費及保管。
計價系統軟體應用	新竹總公司及工地	應用資訊作業易於控管及提升效率。

1. 研發方向

未來發展趨勢將朝向自動化、系統化、專業化、安全性、環保觀念等方向發展。

2. 研發目標

高品質、高效益、高經濟、高安全，節能減碳。

3. 未來致力於研究發展計劃如下：

A. 系統模板（降低成本及縮短工期）	H. 橋樑節塊推進工法
B. 鋼筋預組工法（快捷省力工法）	I. 污水處理廠工法
C. 鋼線網工法（快捷省力工法）	J. 管幕推進工法
D. 清水模板（符合裝修、高規格節能減碳工法）	K. 潛盾工法
E. 複合化工法	L. 防震隔震制震工法
F. 橋樑支撐先進工法	M. 室內挑高施工架組模化鷹架工法
G. 橋樑預鑄節塊吊裝工法	N. 價值工程（成本效益工法）

二、106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秉持著誠信經營原則，落實完整的工作程序，並以「做好第



一次，做好每一次」在品質上嚴格把關力求技術上創新，以及後續保固的服務，達成品質第一顧客滿意的目標。

(二)產銷政策

本公司積極參與投標並多元化經營，因應市場需求如：城鄉建設、旅館住宅、學校建築、土地重劃、私人建築等，全方位參與投標。並慎選優良施工專業廠商，共同創造優良施工品質，增加承接機會。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配合政府公共工程或公辦機會積極參與。

(二) 工程型態變化對於不同類型採取單獨投標或策略聯盟共同投標，增加獲利及工程經驗機會。

(三) 調整人事對應未來工作參與多元化，內部人員調整及淘汰，引進學有專精人員以達人員效率提升，增加產值，強化競爭力。

(四) 資訊科技應用於工程管理，進度管理電腦化，提升全面品質管理，重視工地安全衛生。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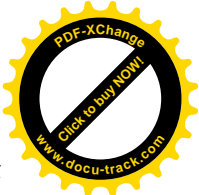
(一)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標案大型化、多元化，公司永續經營必須有自己優勢，受到同業影響及提升。標案承接不走單一路線，提昇競爭力，結合工程顧問設計公司專業整合團隊，積極開拓全新市場。

(二) 法規環境：

營造業受到許多的法規限制，為的是人民能夠安居樂業。目前新制上路的一例一休更是幾近壓垮勞資雙方原有的默契，讓原有已經很低的利潤下又增加了人事成本，後續也會影響到整個工期。也期許政府單位也有更完善的配套措施。

(三)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在兩岸關係未明顯惡化，未損及台灣經濟之前，新政府能及早作好台灣經濟「去中國」的替代方案嗎？新南向政策不會是替代中國市場的答案，東協市場規模遠不如中國，對其出口增長潛力，就像東南亞來台觀光客的增加，成長率可以很好看，增加的人數和金額卻有限，無法彌補陸客銳減的龐大人數和金額。那麼，「創新經濟」會是答案，新政府若無法改善關係，令人擔心其衝擊會進一步從外交擴散到經貿，而明年台灣經濟便會感受到這股中國低氣壓，也將會是台灣國富列車的失速點。然而，此時非彼時，中國已躍起而成為全球貿易的一大核心，是僅次於美國的全球第2大經濟體和第2大對外投資國，更已經是台灣第一大進出口國。中國對全世界是無人可忽視的力量，對台灣更是無可避免的現實。公司如果不創新、轉型，有可能會先倒下，台灣企業五六%的執行長，憂心未來三年營收，不再只以價格與成本為重，開始重視數位科技、企業轉型與創新。

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邱南枝



會計主管 陳品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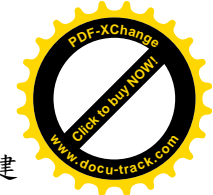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一月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 | | |
|--------------|---|
| 民國 45 年 | 登記為營造廠，為獨資經營。 |
| 民國 71 年 01 月 | 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 9,000,000 元。 |
| 民國 78 年 10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1,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0,000,000 元。 |
| 民國 78 年 12 月 | 花蓮郵局新建工程榮獲台灣省政府 78 年優良營造工程獎。 |
| 民國 79 年 12 月 | 新竹縣議會工程榮獲台灣省政府 79 年優良營造工程獎。 |
| 民國 80 年 06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0,000,000 元。 |
| 民國 80 年 12 月 | 南山人壽（股）公司高雄辦公大樓榮獲高雄市政府第一屆優良建築營造工程獎，再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00,000 元。 |
| 民國 83 年 12 月 | 高雄縣議會工程榮獲台灣省政府 83 年優良營造工程獎，再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5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50,000,000 元。 |
| 民國 84 年 | 榮獲特優傑出營造企業公司金龍獎。 |
| 民國 86 年 04 月 | 榮獲 ISO-9002 國際認證。 |
| 民國 86 年 06 月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7,500,000 元及現金轉增資新台幣 112,500,000 元，實收資本額計新台幣 300,000,000 元。 |
| 民國 87 年 07 月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5,00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新台幣 345,000,000 元。 |
| 民國 88 年 03 月 | 本公司股票於 3 月 23 日起，正式上櫃掛牌交易。 |
| 民國 88 年 08 月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7,95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新台幣 382,950,000 元 |
| 民國 90 年 | 獲得內政部營建署優良營造業獎 |
| 民國 94 年 1 月 | 南山人壽總公司大樓新建工程榮獲台北市環保局評鑑為 93 年度環保優良大型工程及道路認養績優營建工程。 |
| 民國 94 年 12 月 | 台北縣政府行政大樓興建工程裝修、水電、空調工程施工及安衛作業良善榮獲台北縣政府感謝狀。 |
| 民國 96 年 2 月 | 財團法人第一社福新建工程周邊道路認養洗掃榮獲台北市政府感謝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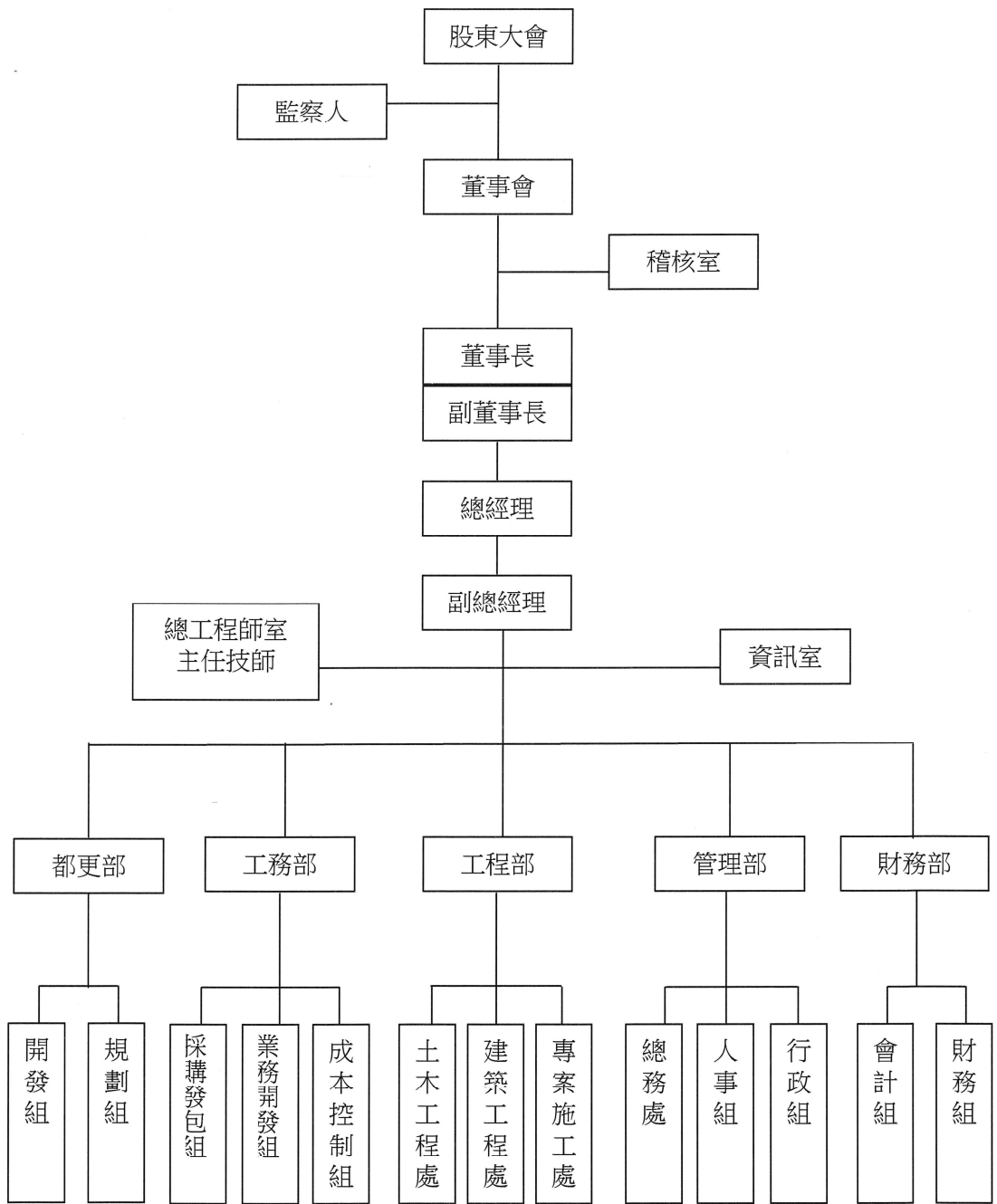
- 民國 98 年 1 月 七星科技大樓新建工程榮獲台北市政府環保局台北市營建工程 5S 潔淨運動, 台北市營建工地週邊道路認養。
- 民國 98 年 10 月 國稅局花蓮縣分局辦公廳舍暨植栽工程榮獲花蓮縣環保局環保類青雲獎第一名。
- 民國 99 年 1 月 七星科技大樓新建工程周邊道路認養洗掃榮獲台北市政府感謝狀。
- 民國 99 年 3 月 彰化縣第八期員林都市計劃整體開發單元 1-10 市地重劃統包工程案認養周邊道路洗掃榮獲彰化縣政府感謝狀。
- 民國 99 年 12 月 國稅局花蓮縣分局辦公廳舍暨植栽工程入圍第 10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
- 民國 101 年 11 月 優良營造業複評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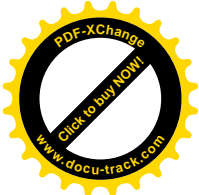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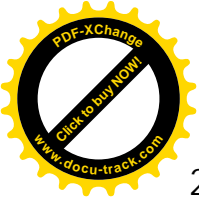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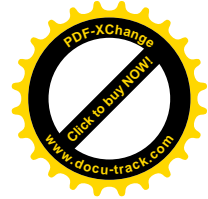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工作職掌
稽核室	①擬訂年度稽核計劃及執行。 ②稽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及改善追蹤。 ③負責全公司工務、業務、行政之稽核、異常分析與改善建議。
總經理	訂定公司營運目標及政策、公司各項經營業務之監督執行。
副總經理	協助總經理執行及處理業務。
總工程師室 主任技師	①工程品質及進度之督導。 ②勞工安全衛生之督導。 ③施工技術之研究發展。
資訊室	①電腦化作業之推展、規劃與執行。 ②資訊設備之管理與維護。 ③維持電腦作業之正常運作。 ④系統開發與分析、整合維護。
都更部	開發組- ①建案資訊彙整及評估。 ②投標、領標作業。 規劃組- ①都更案整合、法規分析、建築規劃。 ②標前工程相關事務、協辦。
工務部	採購發包組- ①負責人工、材料、工料等之採購發包作業及分包廠商之評鑑與比價。 ②工程預算成本單價之提供。 ③有關工料等市場行情之調查與蒐集。 ④材料商及分包商資料之建檔管理。 業務開發組- ①工程承接前資料之蒐集及辦理規估報價、議價。 ②工程領標、投標估算。 ③施工計劃及工程預算之協編。 成本控制組- ①負責工程成本執行與預算之比較分析與控制。 ②工程預算成本數量之核算。 ③工程預算之編列。
工程部	土木工程處：負責一般土木工程、土地重劃工程、衛生下水道工程之投標作業。 建築工程、專案施工處- ①施工計劃書、工程進度表擬訂與執行。 ②工程零星工料、緊急發包事項之申請。 ③施工管制、工程進度管制及品質記錄建檔管制。 ④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⑤不合格管制與重修重工、負責辦理驗收作業。
管理部	設總務組、人事組、行政組- 規劃建立公司人事制度、績效考核系統與行政作業等業務。
財務部	會計組-擬制、建立及記錄有關會計及稅務相關作業之事務。 財務組-資金募集、財務規劃及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6年04月23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雙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南枝	105.06.27	3年	70.12.08	6,606,868	17.25%	6,606,868	17.25%					開南高職 雙喜營造廠負責人	雙慶投資董事	董 事 副 總	邱宏章 邱政章	父子 父子
董事 兼副董	台灣	雙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宏章	105.06.27	3年	87.06.30	6,606,868	17.25%	6,606,868	17.25%					美國資管碩士 U. S. A HauMan Inc. Engi neer	雙勝國際(股)公司及 雙慶投資(股)公司董事 長	董 事 副 總	邱南枝 邱政章	父子 兄弟
董事	台灣	詹光農	105.06.27	3年	99.06.24	0	0.00%	0	0.00%	0	0	0	0	專科同等學歷 曾任：農會總幹事	無	無	無	無
獨董	台灣	王貞雄(註5)	105.06.27	3年	105.06.27	0	0.00%	0	0.00%	0	0	0	0	德明商專 前向陽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獨董	台灣	池建銓(註5)	105.06.27	3年	105.06.27	0	0.00%	0	0.00%	0	0	0	0	建行工專 藝明廣告社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廖勝弘(註4)	102.06.24	3年	96.06.22	500,000	1.31%	500,000	1.31%	0	0	0	0	逢甲大學工地管理學系 英吉亞科技(股)公司業務主任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唐旭東(註4)	103.06.24	2年	99.06.24	7,659	0.02%	7,659	0.02%	382	0	0	0	空軍機械-專科 現任雙喜營造特別助理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呂學涼	105.06.27	3年	70.12.08	1,085,025	2.83%	1,085,025	2.83%	0	0	0	0	專科同等學歷 台全水電-負責人	台全水電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黃耀輝	105.06.27	2年	100.06.24	835,647	2.18%	835,647	2.18%	0	0	0	0	學歷：專科 任職於南陽實業(股)公司	課長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日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於105年06月27日卸任。

註5：於105年06月27日新任。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04月23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雙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邱南枝 30%、邱宏章 12%、黃耀輝 4%
雙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邱宏章 1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須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雙慶投資(股)公 司代表：邱南枝			✓	✓						✓	✓		✓			無
雙慶投資(股)公 司代表：邱宏章	✓		✓							✓	✓		✓			無
詹光農			✓	✓	✓	✓	✓	✓	✓	✓	✓	✓	✓	✓	✓	無
王貞雄(註4)			✓	✓	✓	✓	✓	✓	✓	✓	✓	✓	✓	✓	✓	無
池建銓(註4)			✓	✓	✓	✓	✓	✓	✓	✓	✓	✓	✓	✓	✓	無
廖勝弘(註3)			✓	✓	✓	✓	✓	✓	✓	✓	✓	✓	✓	✓	✓	無
唐旭東(註3)			✓	✓	✓	✓	✓	✓	✓	✓	✓	✓	✓	✓	✓	無
呂學涼			✓	✓	✓		✓	✓	✓	✓	✓	✓	✓	✓	✓	無
黃耀輝			✓	✓	✓			✓	✓	✓	✓	✓	✓	✓	✓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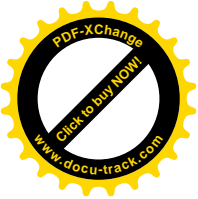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3：於105年06月27日卸任。

註4：於105年06月27日新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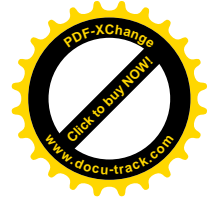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04月23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邱南枝	男	105.01.05	6,765,337	17.67%	0	0%	0	0%	萬能工專土木工程科 鍾冶平建築師事務所-工地監工	無	副 董 副 總	邱宏章 邱政章	父子 父子
副總經理	台灣	邱政章	男	87.02.23	2,958,949	7.73%	0	0	0	0%	中華土木研究所 清大化工館-工程師	雙慶建設監察人 雙勝國際董事	董事長 副 董	邱南枝 邱宏章	父子 兄弟
財會主管	台灣	陳品澂	女	96.04.27	0	0	0	0%	0	0%	新竹高商綜合商業科畢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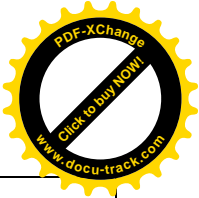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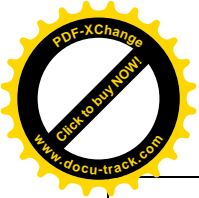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0)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 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7)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7)	
董事長	邱南枝	2,071	2,071	0	0	0	0	0	0	5.8%	5.8%	0	0	0	0	0	0	0	0	5.8%	5.8%	無
董事長 兼副董	邱宏章	2,192	2,192	0	0	0	0	0	0	6.2%	6.2%	0	0	0	0	0	0	0	0	6.2%	6.2%	無
董事	詹光農	0	0	0	0	0	0	60	60	0.16%	0.16%	0	0	0	0	0	0	0	0	0.16%	0.16%	無
獨董 (註2)	王貞雄	0	0	0	0	0	0	30	30	0.08%	0.08%	0	0	0	0	0	0	0	0	0.08%	0.08%	無
獨董 (註2)	池建銓	0	0	0	0	0	0	30	30	0.08%	0.08%	0	0	0	0	0	0	0	0	0.08%	0.08%	無
董事 (註1)	唐旭東	0	0	0	0	0	0	30	30	0.08%	0.08%	0	0	0	0	0	0	0	0	0.08%	0.08%	無
董事 (註1)	廖勝弘	0	0	0	0	0	0	30	30	0.08%	0.08%	0	0	0	0	0	0	0	0	0.08%	0.08%	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註1：於105年06月27日卸任。

註2：於105年06月27日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I
低於 2,000,000 元	董事：詹光農、唐旭東、廖勝弘 獨董：王貞雄、池建銓	董事：詹光農、唐旭東、廖勝弘 獨董：王貞雄、池建銓	董事：詹光農、唐旭東、廖勝弘 獨董：王貞雄、池建銓	董事：詹光農、唐旭東、廖勝弘 獨董：王貞雄、池建銓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董事：邱南枝 董事：邱宏章	董事：邱南枝 董事：邱宏章	董事：邱南枝 董事：邱宏章	董事：邱南枝 董事：邱宏章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呂學涼	0	0	0	0	60	60	0.16%	0.16%	0
監察人	黃耀輝	0	0	0	0	60	60	0.16%	0.16%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呂學涼、黃耀輝	呂學涼、黃耀輝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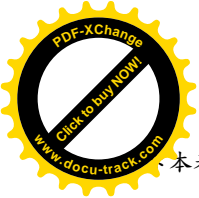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8)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註1)	孫國忠	267	267	0	0	0	0	0	0	0	0	0.75%	0.75%	無
副總經理	邱政章	1,511	1,511	0	0	0	0	0	0	0	0	4.25%	4.25%	無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 105.01.15 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E
低於 2,000,000 元	總經理：孫國忠 副總經理：邱政章	總經理：孫國忠 副總經理：邱政章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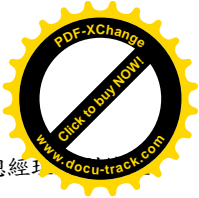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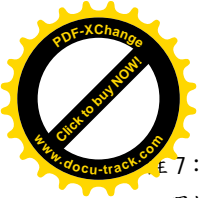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孫國忠	無	無	無	0
	副總經理	邱政章				
	會計主管	陳品澂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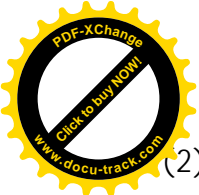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05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4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12.5%	25.8%
監 察 人	0.33%	0.7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	16.09%

(1)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乃依其職務、貢獻績效表現參與營運程度及同業水準做為酬金發放之依據。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獎金呈薪酬委員審查後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 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雙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南枝	6	-	100%	連任日期 105.06.27
董事	雙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宏章	6	-	100%	連任日期 105.06.27
董事	詹光農	6	-	100%	連任日期 105.06.27
獨董	王貞雄(註 3)	2		66%	新任日期 105.06.27
獨董	池建銓(註 3)	3		100%	新任日期 105.06.27
董事	唐旭東(註 4)	3	-	100%	卸任日期 105.06.27
董事	廖勝弘(註 4)	2	-	66%	卸任日期 105.06.27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成立薪酬委員會。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3：於 105 年 6 月 27 日新任。

註 4：於 105 年 6 月 27 日卸任。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目前並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呂學涼	4	66%	連任日期 105.06.27
監察人	黃耀輝	4	66%	連任日期 105.06.2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董事會、稽核所提供之稽核報告或隨時調閱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料得知公司執行情形，並可請求相關部門經理人提出報告。本公司員工或股東、利害關係人、大股東皆可透過書信的方式與本公司監察人聯繫。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之稽核室定期皆會提供監察人公司內部查核之稽核報告，並透過董事會報告最新的稽核情形，監察人並得隨時查閱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執行狀況，若對本公司相關之作業有疑問，可立即與相關單位主管溝通並進行檢討改進。另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方面，若監察人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狀況有任何疑問，得隨時與本公司會計師溝通，並指導本公司相關單位進行檢討改進。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尚未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於公司制度中，部份制度已制定並融入公司治理並實際運作中，本公司皆遵循各類法令規章辦理。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一) 本公司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另可透過公司網頁信箱溝通辦理。 (二) 本公司聘有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並於每月申報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內部人之持股異動，因此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均在掌控中。 (三) 各關係企業獨立運作，且未有子公司。本公司依內控制度「關係人交易管理」、「子公司營運管理作業」。執行辦理。 (四)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辦理。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一) 不同領域專業的董事，必將成為公司營運的助力。有適當人選必定落實執行。 (二) 目前公司規模不大，待公司蓬勃發展後將會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目前尚未明確訂定，但會依貢獻度定期評估。 (四)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前五大事務所，依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表包含財務、親屬關係、股務及僱傭關係等進行評估，並於105年11月7日呈核董事會審核通過。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由管理單位負責公司一切規範、制度，及法規。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暢通，工程業主、協力廠商、往來銀行及公司員工均由各專屬部門負責溝通與協調。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網址： http://www.sunsea.com.tw/relationship.php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本公司委任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一)透過本公司網站投資專區即時財務業務及目前營運現況。 網址： http://www.sunsea.com.tw/invest.php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可透過本公司網站更加了解目前營運狀況及現階段最新訊息。	無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改善情形：本年度於致力於提昇資訊透明度，強化本公司網站揭露資訊，預計106年以平等對待股東、及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面進行加強。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成員 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需 相關 料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 需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羅員霖			✓	✓	✓	✓	✓	✓	✓	✓	✓	無	
其他	黃偉統			✓	✓	✓	✓	✓	✓	✓	✓	✓	無	
獨董 (註4)	池建銓			✓	✓	✓	✓	✓	✓	✓	✓	✓	無	
其他 (註5)	施義燦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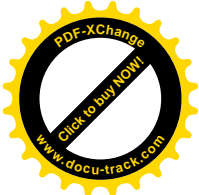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註4：105年8月5日新任。

註5：105年8月5日卸任。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08 月 05 日至 108 年 06 月 2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 / A)	備 註
委 員	羅員霖	2	100%	連任日期 105.08.05
委 員	黃偉統	2	100%	連任日期 105.08.05
委 員	池建銓	1	100%	新任日期 105.08.05
委 員	施義燦	1	100%	卸任日期 105.08.05

其他應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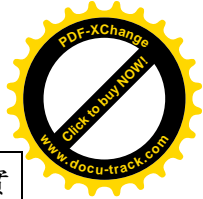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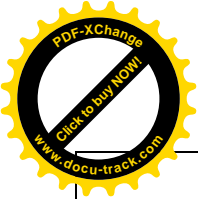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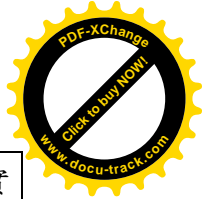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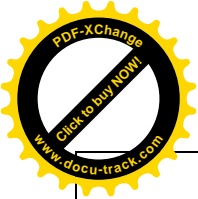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一)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本公司對於工程品質的要求、工程業主之溝通、協力廠商之協調、工地與社區間互動及員工福利等等，皆已融為企業文化與內部控制制度環節內。</p> <p>(二)目前尚未規劃。</p> <p>(三)本公司雖然目前並無指定固定部門負責，但對於企業社會責任向來重視，因此由總經理室負責統籌。</p> <p>(四)本公司於員工到任時宣導工作規則及簽立倫理規範切結書，並將工作規則條文揭露於公司內部資訊平台中，隨時提供員工查閱，員工如違反倫理規範時依工作規則條文視情節輕重提報，並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評分指標中。</p>	無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一)於符合工程規範及業主核可前題下，土木工程部分採回用環保再生砂當作管溝回填材料，並將現地拆除建物之廢料處理後，當作道路工程路底深層回填材料，且優先採購具綠建築認證或環保標章之工程材料，如高壓磚、綠塑木、鑽泥板、纖維水泥板及天花板等。</p> <p>(二)依各工程特性，於工程開工前即依規提送「環境保護計畫書」(或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書)及「逕流廢水削減計畫書」，並經業主或主管機關核可後辦理，以為環境管理之依據。</p> <p>(三)採購具綠建築認證或環保標章之工程材料及低耗能之辦公用品及器材，公司及工務所並落實全面禁煙、垃圾分類與減量、紙類回收再利用及資源回收等之節能減碳措施。</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一)本公司依我國現行法規為依據訂定本公司工作規則保障員工之權益，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建立福利制度，與員工建立良好互信之關係。</p> <p>(二)由總經理負責員工抱怨、溝通協調。視清況之輕重呈報董事會。</p> <p>(三)本公司定期舉辦健康檢查以維護員工之健康，另外在工地方面也加強宣導勞工安全之重要性，由勞安管理人員定期檢查施工環境之安全性。</p> <p>(四)員工平日溝通良好，若有發聲重大變動皆先前告知，並符合法令規定辦理。</p> <p>(五)對於優秀員工本公司，採取培訓，所需進修費用一律由公司支付。</p> <p>(六)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作業呈序辦理。另為善盡對業主品質之保證誠諾，指定專人為工程保個之客訴窗口，並由專人負責後續之修繕作業。</p> <p>(七)本公司遵循本產業所屬法規，針對工程品質嚴格把關進而提升供應商之整體品質，具體展現出企業的社會責任。</p> <p>(八)本公司屬營造業對於環境之影響為廢棄物清運，本公司委託政府立案合格廠商辦理。</p> <p>(九) 本公司配合之廠商皆為慎選之廠商，因此皆為長期配合，雖然目前仍以口頭告知並未立約，但若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將會終止。</p>	無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本公司在履行社會責任時已融入公司治理一環，這也是公司的經營理念之一無法用數據或文字表達，因此本公司暫無編製社會責任報告書。</p>	無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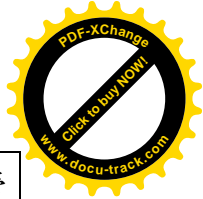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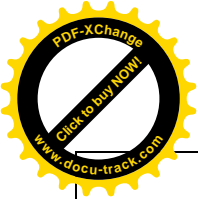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關之理由如前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保：對於工地週邊認養道路清掃，於符合工程規範及業主核可前題下，土木工程部分採回用環保再生砂當作管溝回填材料，並將現地拆除建物之廢料處理後，當作道路工程路底深層回填材料，且優先採購具綠建築認證或環保標章之工程材料，如高壓磚、綠塑木、鑽泥板、纖維水泥板及天花板等。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對於工區週邊採敦親睦鄰方式贊助當地村里民各項活動，回饋地方。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秉持著做好第一次、做好每一次的信念提供業主完善的保固期間及修繕服務。 ◆人權：依本公司工作規則執行(編制內容依勞基法、勞保、健保、退休金制度等)，維護員工權益。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讓員工享有子女教育獎助金、結婚(生育)祝福金、在職進修補助金、住院醫療補助金等等照顧員工。 ◆安全衛生：執行安全衛生作業稽核項目審查工地。另對於協力廠商及小包不定期透過會議宣導，並嚴格督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一)本公司所訂定之規章制度皆遵循政府法令之規定，並要求全體員工遵守。</p> <p>(二)本公司秉持著永續經營誠信為本的經營理念教化著每一位員工，所有重大之決策提交董事會通過。</p> <p>(三)本公司依工作規則明訂罰責，違者依情節重大移送法辦，輕者解職永不錄用。</p>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一)雖無明於定契約中，本公司慎選協力廠商及小包，以配合度佳、財務良好、無退票記錄者等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若發生此情形一律終止契約。</p> <p>(二)本公司未設置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p> <p>(三)由稽核室受理負責溝通協調，並呈報董事會。</p> <p>(四)本公司依內部控制制度提出年度稽核計劃，依稽核項目辦理稽核有效運作。並定期呈報董事會通過。</p> <p>(五)目前尚未規劃。</p>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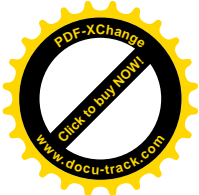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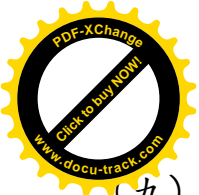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一) 目前由管理單位受理，呈董事會後，由董事會商討指派合適人員，查明真相。 (二) 至目前為止公司尚無此情形，因此尚未訂定。 (三) 至目前為止公司尚無此情形，因此尚未訂定。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定期揭露相關訊息。(公司網站如：工程實績、人力資訓、投資人專區等)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以永續經營誠信為本之經營理念為管理之主要核心。不得有不當之收賄交易，目前各單位及廠商皆能配合執行。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0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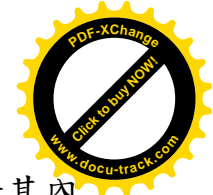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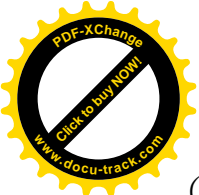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0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
105.06.27	認事項 (1)承認本公司 104 年度決算表冊。 (2)承認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 討論事項(一) (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選舉事項 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討論事項(二)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會議日期	會議性質	會議內容	決議
105.05.10	董事會	1. 審查 1%以上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提請核議。 2. 有關本公司為投資暎舟國際資產管理(股)公司案，提請討論。 3. 呈報董事會有關「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執行情形表。	照案通過
105.06.27	董事會	1. 選任本公司董事長案。	照案通過
105.08.05	董事會	1. 有關本公司第二季財報呈董事會。 2. 聘請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提請核議。 3. 呈報董事會有關「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執行情形表。	照案通過
105.11.07	董事會	1. 本公司 106 年年度稽核計劃內容(詳附件一)，提請討論。 2. 本公司 106 年年度營造開發計劃說明書(詳附件二)，提請討論。 3. 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提請討論。 4. 報董事會有關「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執行情形表。 5.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事項，提請討論。 6. 本公司向合作金庫銀行新竹分行申請授信額度乙案，提請追認。 7. 本公司向華南商業銀行新竹分行申請授信額度乙案，提請追認。	照案通過



會議日期	會議性質	會議內容	決議
106.01.11	董事會	1. 本公司轉投資名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案，提請討論。 2. 本公司向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新竹分行申請授信額度乙案，提請追認。	照案通過
106.03.23	董事會	1.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暨財務報表，提請審議案。 2. 本公司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審議 3. 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承認。 4. 呈報董事會有關「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執行情形表。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6. 訂定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7. 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本公司 105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本公司股東常會日期為 105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整，於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 樓會議室(新竹市民族路 186 號)舉行，有關各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情形如下：

1. 承認事項：

(一)案由：104 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二)案由：承認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2. 討論事項(一)：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經股東會通過辦理修正。

3. 選舉事項：

案由：董事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當選名單

戶號或 身份證字號	類別	姓名	當選權數
18	董事	雙慶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邱南枝	24,866,004
18	董事	雙慶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邱宏章	24,367,248
H1003xxxxx	董事	詹光農	23,282,223
R1003xxxxx	獨立董事	王貞雄	22,695,954
H1207xxxxx	獨立董事	池建銓	22,446,576
5	監察人	呂學涼	24,367,248



248	監察人	黃耀輝	22,695,954
-----	-----	-----	------------

執行情形：依選舉結果辦理修正董、監事人員名冊。

4. 討論事項(二)：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6年0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	-	-	-	-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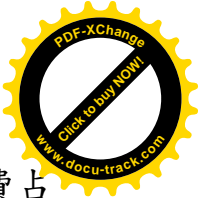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	無	無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750	0	1,75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一)

單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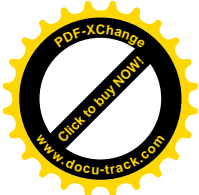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職稱(註1)	姓名	105年度		當年度截至106年04月30日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大股東	雙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南枝(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雙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宏章(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1,350,000
董事	詹光農	無	無	無	無
獨董	王貞雄(註3)	無	無	無	無
獨董	池建銓(註3)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廖勝弘(註4)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唐旭東(註4)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呂學涼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黃耀輝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邱政章	無	無	無	無
財會主管	陳品澂	無	無	無	無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於105年6月27日新任。

註4：於105年6月27日卸任。



股權移轉資訊(二)

姓名(註1)	股權移轉原因(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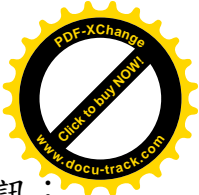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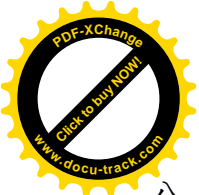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三)

姓名(註1)	質押變動原因(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率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姓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邱南枝	6,765,337	17.67%	無	無	無	無	邱宏章 邱政章	父子 父子	
雙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宏章	6,606,868	17.25%	無	無	無	無	負責人	邱宏章	
邱宏章	3,295,052	8.60%	無	無	無	無	邱南枝 邱政章	父子 兄弟	
邱政章	2,958,949	7.73%	無	無	無	無	邱南枝 邱宏章	父子 兄弟	
雙勝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懋棟	1,877,926	4.9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黃懋棟	1,404,150	3.67%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林佳瑩	1,154,000	3.0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呂學涼	1,085,025	2.83%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湯玉秋	975,864	2.5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黃耀輝	835,647	2.1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6年04月23日止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股)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充股數者	其他
71.01	1,000	9	9,000	9	9,000	創立	無	
78.10	1,000	30	30,000	30	30,000	現金增資 21,000	無	
80.06	1,000	60	60,000	60	60,000	現金增資 30,000	無	
80.12	1,000	100	100,000	100	100,000	現金增資 40,000	無	
83.12	1,000	150	150,000	150	150,000	現金增資 50,000	無	
86.08	10	45,000	45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112,500 盈餘轉增資 37,500	無	86.07.03 證期會 (86)台財證(一)第 53255 號函核准
87.07	10	45,000	450,000	34,500	345,000	盈餘轉增資 45,000	無	87.08.21 經(087)商 字第 087124340 號函 核准 87.07.17 證期會(87) 台財證(一)第 59584 號函核准
88.08	10	45,000	450,000	38,295	382,950	盈餘轉增資 37,950	無	88.09.06 經(088) 商字第 088133296 號函核准 88.07.12(八八)台 財證(一)第六三六 八七號函核准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商譽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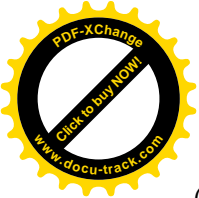
106年04月23日 單位：千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8,295(上櫃股票)	6,705	45,000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預定 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二)股東結構：

106年04月23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公司法人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無	無	6	1	1003	1	1,011
持有股數	無	無	8,505,832	1,000	29,765,168	23,000	38,295,000
持股比例	無	無	22.21%	0.00%	77.73%	0.06%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6年04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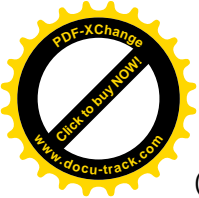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27	34,530	0.09
1,000 至 10,000	369	1,229,904	3.21
10,001 至 20,000	36	545,000	1.42
20,001 至 30,000	16	397,582	1.04
30,001 至 40,000	8	285,000	0.74
40,001 至 50,000	5	230,000	0.6
50,001 至 100,000	16	1,177,958	3.08
100,001 至 200,000	8	980,397	2.56
200,001 至 400,000	11	3,238,360	8.46
400,001 至 600,000	2	1,025,131	2.68
600,001 至 800,000	3	2,192,320	5.72
800,001 至 1,000,000	2	1,811,511	4.73
1,000,001 至 9,999,999	8	25,147,307	65.67
合計	1,011	38,295,000	100

特 別 股

每股面額 元

106年04月23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無	無	無	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04月23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邱南枝	6,765,337	17.67%
雙慶投資(股)公司	6,606,868	17.25%
邱宏章	3,295,052	8.60%
邱政章	2,958,949	7.73%
雙勝投資(股)公司	1,877,926	4.90%
黃懋棟	1,404,150	3.67%
林佳瑩	1,154,000	3.01%
呂學涼	1,085,052	2.83%
湯玉秋	975,764	2.55%
黃耀輝	835,647	2.1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12.9 最低 9.01 平均 10.97	13.15 8.25 10.70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分配後	11.37 -	10.47 -	10.43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每股盈餘(註 3)	38,295 (0.41)	38,295 (0.93)	38,295 (0.04)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 -	0 - -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本利比(註 6)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 - -	- - -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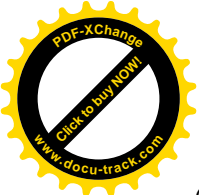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掌握業務環境，持續長遠發展等因素，並考量長期財務規劃、資本預算、充分運用資金及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採取之原則為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適度調配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發放，發放金額不得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但盈餘分配經股東會通過變更股利配發方式或決議不分派股利時，不受此限制。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次股東會擬不予分配。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高於 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三) 本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所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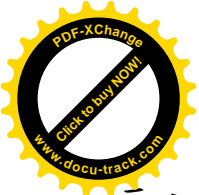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擬不予發放現金股利；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四)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上年度盈餘分配情形，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通過，不予配發；並無差異。

項目	董事會擬議配發(元)	股東會實際配發(元)	差異數
員工現金紅利	0	0	-
董監酬勞	0	0	-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2)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3)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4)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 ① 公共工程：道路、橋樑、隧道、港埠。
- ② 建築工程：辦公大樓、旅館建築、學校建築、集合住宅。
- ③ 土木工程：一般土木、土地重劃。
- ④ 統包及其他工程：統包及零星修繕工程。

2. 各項業務之營業比重

類目	年度	營業比重
		105 年度
土 木 工 程		0%
商 辦 大 樓		0%
建 築 工 程		80.95%
飯 店 住 宅		16.32%
統包及其他工程		2.73%
合 計		100.00%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營造業近年來供過於求，也在今年度政府擴大內需正規劃擴大全面性基礎建設投資下，露出一線生機，此目標在於著手打造未來 30 年國家發展需要的基礎建設「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包含五大建設計畫：建構安全便捷的軌道建設、因應氣候變遷的水環境建設、促進環境永續的綠能建設、營造智慧國土的數位建設、加強區域均衡的城鄉建設等，為營造業帶來一場即時雨。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主要為建材原料如鋼筋、水泥、預拌混凝土、砂石、等供應商。中游凡承攬營繕工程、承造建築如整地、基礎結構及土木工程之興建、改建、修繕等行業稱之為營造業。還可引導上游相關材料產業的需求，創造就業機會，營造業所提供的服務，不論是公共工程或是其他產業所需之基礎設施，對國家經濟發展及民生需求滿足影響甚鉅。工程承攬業係從事承攬辦理工程規劃設計、施工監造與技術服務諮詢等，這幾年國內外工程規模放大，基礎建設投資熱度增溫，有助於提升我國工程技術服務業者承攬辦理工程規劃設計、施工監造與技術服務諮詢等各項業務量，故工程技術服務業在我國服務業之產業地位隨之提高。下游裝潢業木工、油漆、水電等裝潢相關業者。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總經費為 8 仟 8 佰億元其中城鄉建設為期 4 年(106-109)將投入 1,372 億元經費。本公司也針對工程需要成立專案團隊在必要時結合策略聯盟創造利潤，降低風險。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無。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以適宜各類型標案投標為主，本公司會事先規劃追蹤，各項公共工程如交通建設、都市更新及開發、觀光遊憩、污水工程、土地重劃工程，另有關適當私人工程也列入標案範圍內。

長期：除配合政府各類召標案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案外另運用策略聯盟方式拓展海外商機承接標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105 年度主要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	
		金額	百分比%
北基宜花金馬區		285,008	43.18%
桃竹苗區		361,650	54.79%
中彰投區		5,980	0.91%
雲嘉南區		7,413	1.12%
高屏澎東區		0	0%
合計		660,051	100%

2. 市場佔有率

工程會列管 199 項一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之全年度可支用預算 3,575 億元，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額為 6 億 6 仟元，佔有率為 0.18%。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截至 105 年第 4 季內政部營建署營建統計資訊顯示綜合營造業家數為 17,432 家，其中甲級綜合營造業為 2,580 家，另截至 106 年第 1 季甲級綜合營造業家數為 2,601 家，加了 21 家家數。

因此本公司為維持永續經營的理念，即使在獲利微薄的狀況下也會積極參與投標案，另外私人建案、廠房、學校建案、土木工程、都市更新等案件也將列入投標計劃內。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1. 本公司管理制度不斷的檢討改善，且企網路全面 e 化及電子表單的建立。
2. 人員受用以有證照優先，內部人員推行補助在職訓練政策，並重視全員教育。
3. 沿用同業之策略聯盟方式，介入特殊工程投標。



4. 以執行大型土木工地經驗提升單獨投標能力。

(2) 有利因素：

1. 國家各項建設積極推動與國際景氣復甦增強，對營造業有正面影響。
2. 分散風險增加策略聯盟機會。
3. 財務健全調度靈活。
4. 工程業績優良及經驗豐富。
5. 經營團隊陣容堅強。

(3) 不利因素：

- a. 油價高漲帶動國內原物料上漲，營造廠成本增加。
- b. 企業走向國際化、全球化已是勢不可擋，國內營造環境無法因應。
- c. 營造市場競爭日益激烈及情況惡化。
- d. 一例一休對於營造業的衝擊。

(4)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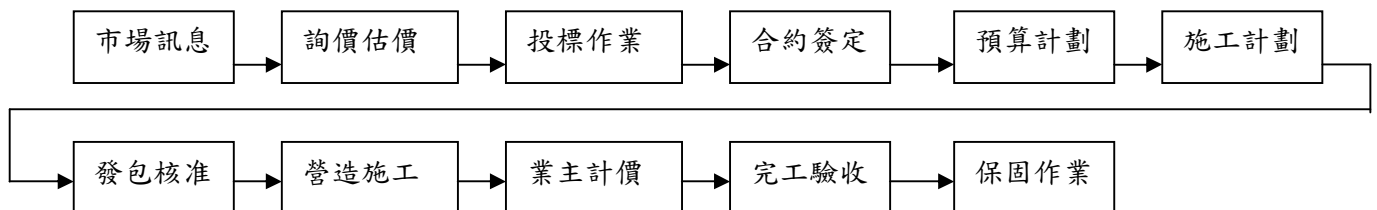
- a. 提升營運技術進行垂直及橫向整合。
- b. 強化管理技術，促成多元化經營。
- c. 權責明確、控管成本、高效益之工作流程及方式。
- d. 教育訓練制度建立、知識傳承滿提高人力資源之專業素質，晉升為高階管理人才。
- e. 尋找替代方法及材料研發。
- f. 建立優良協力廠商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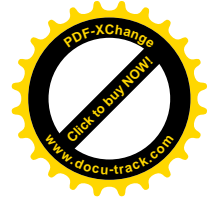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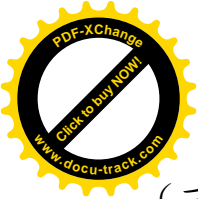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① 公共工程：道路、橋樑、隧道、港埠。
- ② 建築工程：辦公大樓、旅館建築、集合住宅。
- ③ 土木工程：一般土木、土地重劃、衛生下水道。
- ④ 統包及其他工程：統包及零星修繕工程。

2.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營建工程主要的原料為鋼材、混凝土、水泥及砂石，除業主合約規定供應商外，均由公司自行採購，主要之供應商多以國內為主，部份特殊材料向國外訂購。國內供應來源充足穩定，且與各供應商均有多年的往來基礎，原料取得易於掌握。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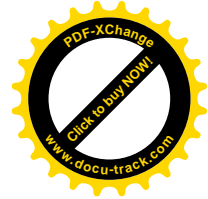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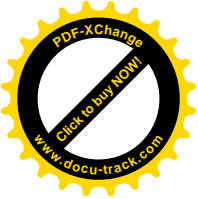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造豐營造	70,997	11.73	無	祥和工程	80,348	12.29	無	擎邦國際	31,300	35.01	無
2									震青工程	28,346	31.71	無
3												
4												
5												
6												
7												
8												
9												
10												
	其他	534,471	88.27	無	其他	573,457	87.71	無	其他	29,751	33.28	無
	進貨淨額	605,468	100		進貨淨額	653,805	100		進貨淨額	89,397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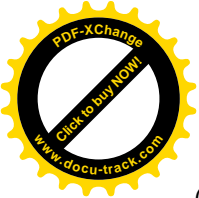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南市政府	138,049	22.13	無	中原大學	307,653	47.06	無	淡江大學	66,946	72.56	無
2	玄奘大學	136,100	21.82	無	淡江大學	166,576	25.48	無	新竹縣政府	17,669	19.15	無
3	中原大學	125,038	20.05	無	明達開發	112,568	17.22	無				
4	明達開發	111,425	17.87	無								
5	雲林縣政府	72,582	11.64	無								
6												
7												
8												
9												
10												
	其他	40,432	6.49	無	其他	67,008	10.24	無	其他	7,654	8.29	無
	銷貨淨額	623,626	100		銷貨淨額	653,805	100		銷貨淨額	92,269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對外承包之營造工程，其進貨金額及銷貨金額隨工程進行產生增減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類目	年度	104年		105年	
		金額	%	金額	%
土 木 工 程		147,679	24.39	6,694	1.02
商 辦 大 樓		0	0	0	0
學 校 建 築		283,013	46.75	515,424	78.84
飯 店 住 宅		101,818	16.82	112,568	17.22
統包及其他工程		72,958	12.04	19,119	2.92
合 計		605,468	100	653,805	10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類目	年度	104年		105年	
		金額	%	金額	%
土 木 工 程		149,971	24.04	0	0
商 辦 大 樓		0	0	0	0
建 築 工 程		289,648	46.45	536,960	81.35
飯 店 住 宅		111,425	17.87	108,242	16.4
統包及其他工程		72,582	11.64	14,849	2.25
合 計		623,626	100.00	660,051	10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0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51 人	42 人	45 人	
平 均 年 歲	45 歲	45.5 歲	44.8 歲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1 年	11 年	10.7 年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碩 士	11.76%	14.29%	11.11%
	大 學	43.13%	47.62%	46.67%
	專 科	25.49%	21.43%	24.44%
	高 中	13.72%	14.28%	15.56%
	高 中 以 下	5.9%	2.38%	2.22%

註：增列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	105 年度
污染狀況	無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0 元	\$0 元
其他損失	無	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

由於國內對環保及勞工安全日益重視，擬訂定改善計劃如下：

1. 全面性宣導加強工地人員對環境之維護與清潔。
2. 對協力廠加強督導並約定罰則。
3. 工地面臨之道路、空氣、噪音及水污染等加強並落實各項防治污染工作。
4. 全面性評定各工地防治污染工作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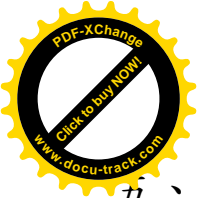
(三)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擬購置防治污染設備	(1)施工現場安置洗車池 (2)購置高壓沖洗機設備 (3)設置臨時垃圾管道設備 (4)購置防塵網 (5)工地設置臨時廁所 (6)購置塑膠布	同左	同左
預計改善情形	預估可降低工地四周之道路、空氣、噪音、水及廢棄物等污染發生	同左	同左
金額	100 萬	100 萬	100 萬

(四)改善後之影響

預估改善後可提高公司營造業之形象，提昇公司之競爭力，並使得業主對有環保概念之營造公司加以肯定。

(五)因應歐盟實施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RoHS) 因應情形：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除依照政府機關所規定的法令實施辦理，另有各項福利政策之實施，亦組成職工福利委員會專職處理。

- (1) 住院慰助 (2) 喪葬慰助 (3) 婚慶補助 (4) 生育補助
 (5) 傷殘慰助 (6) 災害慰助 (7) 子女教育助學金 (8) 慶生活動
 (9) 在職訓練 (10) 年節慰勞 (11) 員工旅遊補助

2. 進修及訓練：

員工教育訓練包含外部訓練及內部訓練。

(1) 外部訓練：含專業訓練、專業技能及其他訓練費用補助。

(2) 內部訓練：含新進人員職前教育訓練及現任員工在職教育訓練。

①職前教育訓練

- a. 公司經營理念與企業文化(含品保觀念宣導)。
 b. 公司組織架構與人事管理、福利制度。
 c. 工作態度與內容(相關法令介紹)。

②在職教育訓練

為配合各項業務之發展及提高人員素質，謀求人力之有效運用，由各部門主管提出員工訓練申請，以舉辦定期或不定期各種教育與訓練。亦得視實際需要選派有關人員參加外界舉辦之有關業務及法令講習或出國考察、深造等。

③105 年員工參加教育訓練情形

序號	課程名稱	課程總時數	參加人數
1	財會主管進修課程	17.5	3
2	內部稽核人員進修課程	26.5	5
3	營造業專業課程-鋼構施工	4	4
合計		48hr	12 人
平均每人受訓時數 4hr/人			

④公司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會計主管、稽核主管受訓情形：

職稱	課程名稱	課程總時數	參加人數
會計主管 陳品澂小姐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2	1
稽核人員 林佳惠小姐	內部稽核-強化風險 管控與制度整合、績 效審計	12	1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對於編制內之正式從業人員訂有退休辦法，按員工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剩餘年資已滿半年者以一年計，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其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以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月薪資為準；另員工因執行職務致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而強制退休者，依前述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本公司每月按支付薪資總額2%計提員工退休準備金，並予以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員工退休時先由準備金支付，若有不足則以費用列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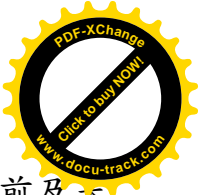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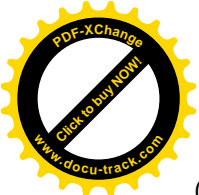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遵循現行法令如：勞基法、就業服務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維護員工應享之權利，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情形：

- ①視工地狀況設置防護設施如防墜網、警示燈、防護欄杆等，並要求工地人員穿戴安全帽及安全鞋。
- ②工地負責人負責工地之安全及衛生之維護與監督，並由安衛管理員逐日填寫安衛日誌呈主管核準後，以考核各協辦廠商執行情形，對於小包應監督施工場所安全性及清潔，遇有缺失應立即提出糾正。
- ③定期舉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宣導。
- ④除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健康檢查外，公司提供健康檢查輔助費讓員工自行安排健全之健康檢查項目，以保持員工身心健康。
- ⑤除加保勞保(職災)、全民健保、勞工退休準備金外，工地人員另加保意外身故保險 300 萬，以備發生重大意外多一層保障。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任何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本公司對於勞資關係一向注重，公司是否營運順暢皆來自各部門人員的團結合作，因此將勞工也視為公司資產的一部份，向來不做有關違背勞工權益之情事，預計未來應無勞資糾紛之情事，故無法估計損失金額。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承攬合約	玄奘大學	102/08/01-104/10/31	玄奘大學會館新建工程	無
	台南市政府地政局	102/11/19-105/05/01	臺南市副都心第一期區段徵收工程	無
	雲林縣政府	103/03/20-105/03/20	雲林縣政府高速鐵路雲林車站特定區統包工程暨區段徵收正式作業案(僅中央廣播電台基地部份)	無
	福康大飯店	103/04/21-105/08/31	福康大飯店新建工程	無
	中原大學	104/03/02-106/09/01	中原大學新中北校區學生宿舍第二期新建工程	無
	淡江大學	104/08/01-106/04/30	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暨戶外停車場新建工程	無
	新竹縣政府	105/06/25-107/06/24	新竹縣竹北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與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6年 03月31日財務資 料(註3)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1,291,127	1,097,130	498,556	610,153	508,943	485,5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92,277	191,175	188,569	188,032	186,406	185,843
無形資產		-	253	136	484	285	240
其他資產(註2)		9,706	34,682	35,013	35,825	15,287	15,716
資產總額		1,493,110	1,323,240	722,274	834,494	710,921	687,38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26,505	785,858	247,819	375,849	287,808	265,642
	分配後	826,505	785,858	247,819	375,849	287,808	265,642
非流動負債		33,253	28,106	24,530	23,095	22,109	22,1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59,758	813,964	272,349	398,944	309,917	287,751
	分配後	859,758	813,964	272,349	398,944	309,917	287,75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633,352	509,276	449,925	435,550	401,004	399,636
股本		382,950	382,950	382,950	382,950	382,950	382,950
資本公積		-	-	-	-	-	-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51,465	127,501	67,907	53,714	19,141	17,673
	分配後	251,465	127,501	67,907	53,714	19,141	17,673
其他權益		(1,063)	(1,175)	(932)	(1,114)	(1,087)	(98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633,352	509,276	449,925	435,550	401,004	399,636
	分配後	633,352	509,276	449,925	435,550	401,004	399,636

註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於106.05.08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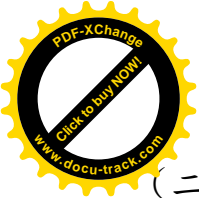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0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1,728,391	1,300,874	544,416	623,626	660,051	92,269
營業毛利	128,391	(115,880)	(37,951)	18,158	6,246	2,872
營業損益	96,118	(146,260)	(67,833)	(10,395)	(21,557)	(3,9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727)	(6,017)	2,377	(7,186)	7,199	2,483
稅前淨利	85,391	(152,277)	(65,456)	(17,581)	(14,358)	(1,46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5,391	(152,277)	(65,456)	(17,581)	(14,358)	(1,46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52,032	(127,550)	(63,023)	(15,596)	(35,501)	(1,4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75)	3,474	3,672	1,221	955	1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357	(124,076)	(59,351)	(14,375)	(34,546)	(1,36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51,357	(124,076)	(59,351)	(14,375)	(34,546)	(1,36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51,357	(124,076)	(59,351)	(14,375)	(34,546)	(1,3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1.36	(3.33)	(1.65)	(0.41)	(0.93)	(0.04)

註 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於 106.05.08 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1,291,127				
基金及投資	-				
固定資產(註2)	192,277				
無形資產	-				
其他資產	9,706				
資產總額	1,493,11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26,505			
	分配後	826,505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33,2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59,758			
	分配後	859,758			
股本	382,950				
資本公積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1,465			
	分配後	251,46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06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637,516			
	分配後	637,516			

不適用

註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1,728,391				
營業毛利	128,391				
營業損益	95,23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49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6,22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84,505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51,146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51,146				
每股盈餘	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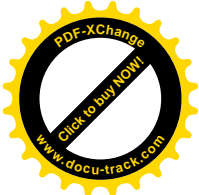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註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查 核 意 見
101	陳宗哲、曾國禔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2	陳宗哲、曾國禔		無保留意見
103	張淑瑩、簡蒂暖		無保留意見
104	張淑瑩、簡蒂暖		無保留意見
105	張淑瑩、簡蒂暖		無保留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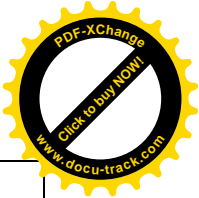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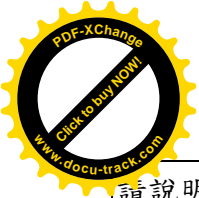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103年度因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人事異動更換簽證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一) 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0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 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30	61.51	37.71	47.81	43.59	41.8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31.56	266.39	238.60	243.92	226.98	226.94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157.31	139.61	201.18	162.34	176.83	182.80
	速動比率	122.92	94.73	181.44	146.23	155.49	158.25
	利息保障倍數	725.96	(988.78)	(982.63)	(336.04)	(1,769.10)	(853.25)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18	2.28	1.63	2.57	2.91	0.52
	平均收現日數	167.43	160.08	223.92	142.02	125.42	173.08
	存貨週轉率 (次)	0.31	0.22	0.15	0.76	0.61	0.0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84	4.90	2.61	3.50	3.07	0.47
	平均銷貨日數	1,177.41	1,659.09	2,433.33	480.26	598.36	1,285.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9.01	6.79	2.87	3.31	3.53	0.5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4	0.92	0.53	0.80	0.85	0.13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3.32	(8.31)	(5.72)	(1.62)	(4.52)	(0.19)
	權益報酬率 (%)	8.11	(22.33)	(13.14)	(3.52)	(8.49)	(0.3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22.30	(39.76)	(17.09)	(4.59)	(3.75)	(0.38)
	純益率 (%)	2.96	(9.80)	(11.58)	(2.50)	(5.38)	(1.59)
	每股盈餘 (元)	1.35	(3.33)	(1.65)	(0.41)	(0.93)	(0.04)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1.85	8.63	77.57	(3.20)	38.19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2.19	70.95	195.07	202.34	878.64	4,528.5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0.62	12.88	41.42	-	25.35	-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35	0.79	0.56	(1.75)	(0.29)	(0.73)
	財務槓桿度	1.17	0.91	0.92	0.72	0.97	0.9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 變動比率達 426.46%主係舊工案玄奘大學會館新建工程、桃園中路區段徵收工程(基本設施)第一工區尾款已全數收回，短期借款較前期大幅減少，致利息支出較上期大幅減少，利息保障倍數較上期上升。
2. 平均銷貨日數： 變動比率達 24.59%主係中原大學新中北校區學生宿舍第二期新建工程及淡大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暨戶外停車場工程積極投入成本，本期在建工程較上期大幅增加，致平均銷貨日數較上期上升。
3. 資產報酬率： 變動比率達 179.01%主係會計師評估遞延所得稅實現可能性予以調整 21,281 千元，故本期稅後淨損較前期大幅增加所致。
4. 權益報酬率： 變動比率達 141.19%主係會計師評估遞延所得稅實現可能性予以調整 21,281 千元，故本期稅後淨損較前期大幅增加所致。
5. 純益率： 變動比率達 115.20%主係會計師評估遞延所得稅實現可能性予以調整 21,281 千元，故本期稅後淨損較前期大幅增加。
6. 每股盈餘： 變動比率達 126.83%主係會計師評估遞延所得稅實現可能性予以調整 21,281 千元，故本期稅後淨損較前期大幅增加。
7. 現金流量比率： 變動比率達(1293.44%)主係舊工案玄奘大學會館新建工程、桃園中路區段徵收工程(基本設施)第一工區尾款已全數收回，出售有價證券等，短期借款較上期大幅減少，致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金額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8.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變動比率達 334.24%主係舊工案玄奘大學會館新建工程、桃園中路區段徵收工程(基本設施)第一工區尾款已全數收回，出售有價證券等，致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金額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9. 營運槓桿度： 變動比率達(83.43%)主係南台南站副都心第一期區段徵收工程(南工區)及花蓮福康大飯店新建工程毛利不如前期，致營業毛利較上期下降所致。
10. 財務槓桿度： 變動比率達 34.72%主係南台南站副都心第一期區段徵收工程(南工區)及花蓮福康大飯店新建工程毛利不如前期，以及舊工案玄奘大學會館新建工程、桃園中路區段徵收工程(基本設施)第一工區尾款已全數收回償還銀行短期借款，故利息支出較上期大幅減少，致營業毛利較上期下降。

註 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於 106.05.08 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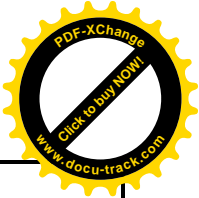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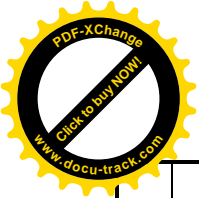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1)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 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3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31.56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157.31					
	速動比率	122.92					
	利息保障倍數	725.96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18				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167.43					
	存貨週轉率 (次)	0.3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84					
	平均銷貨日數	1177.41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9.0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4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3.3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8.11					
	占實收 資本比 率 (%)	營業利益	25.10				
		稅前純益	22.30				
	純益率 (%)	2.96					
每股盈餘 (元)	1.35						



現金 流 量 桿 度	現金流量比率 (%)	21.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2.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0.62	
	營運槓桿度	1.35	
	財務槓桿度	1.17	

註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准董事會造送民國105年度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瑩及簡蒂暖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連同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表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謹具報告書，敬請 鑒查。

此致

106年股東常會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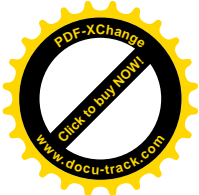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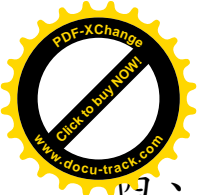
監察人：呂學涼



黃耀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主營業務包含來自於與客戶簽訂之建造合約，營業收入有重大比重來自於此類建造合約。由於此類建造合約收入認列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如：建造合約總成本、完工程度、考量成本相關之追加工程收入及虧損性合約之損失認列等。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可能會造成多項估計變動，進而影響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於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損益及收入；因此，建造合約損益及虧損性合約損失之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工程承攬收入及成本認列時點及正確性有關的內部控制執行有效性測試；抽樣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各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測試管理階層對估計合約總成本、合約完工程度、合約利潤率及虧損性合約所執行之評估文件及核決程序；測試工程估驗計價程序，並與總帳進行核對及調節，評估工程承攬收入及成本認列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定。另評估管理階層對虧損性合約損失之認列是否反應預期合約損失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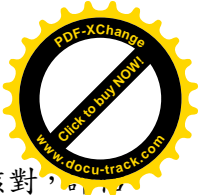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性之衡量

有關所得稅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九)所得稅。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組成項目為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處理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規定，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其認列與衡量係依據管理階層對未來預計獲利之假設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使用機會所作主觀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對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之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取得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預測之相關假設與財務預算進行核對，以前年度課稅所得額、財務預算估計之品質，並參考產業相關資訊等，以確認公司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估計之揭露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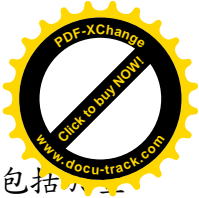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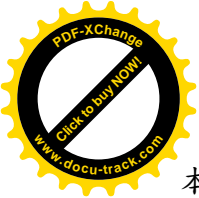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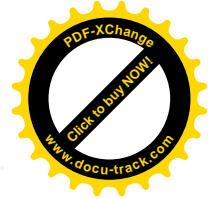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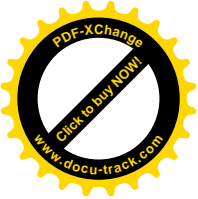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永雲 
簡志暉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5.12.31		104.12.31			105.12.31		104.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37,169	20	127,579	15	流動負債：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8,905	1	69,081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	\$ 1,000	-	100,000	1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82	-	555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七)	16,529	2	33,854	4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04,617	29	248,729	30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203,124	29	171,764	21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六(四))	37,808	5	57,449	7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六(四))	41,254	6	45,977	6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36	-	26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20,920	3	20,578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81,814	12	95,779	10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七))	3,482	-	2,689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7,812	5	10,716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八))	1,499	-	987	1
	<u>508,943</u>	<u>72</u>	<u>610,153</u>	<u>73</u>		<u>287,808</u>	<u>40</u>	<u>375,849</u>	<u>46</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186,406	26	188,032	2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	18,085	3	19,071	2
1780 無形資產	285	-	48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24	1	4,02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九))	10,592	1	31,738	4		<u>22,109</u>	<u>4</u>	<u>23,095</u>	<u>2</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95	1	4,087	-	負債總計	<u>309,917</u>	<u>44</u>	<u>398,944</u>	<u>48</u>
	<u>201,978</u>	<u>28</u>	<u>224,341</u>	<u>27</u>	權益(附註六(十))：				
資產總計	<u>\$ 710,921</u>	<u>100</u>	<u>834,494</u>	<u>100</u>	3100 股本	382,950	53	382,950	4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9,923	7	49,92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14	-	932	-
					3350 未分配盈餘	(31,896)	(4)	2,859	-
					3400 其他權益	(1,087)	-	(1,114)	-
					權益總計	<u>401,004</u>	<u>56</u>	<u>435,550</u>	<u>5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10,921</u>	<u>100</u>	<u>834,494</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邱南枝

經理人：邱南枝

會計主管：陳品澈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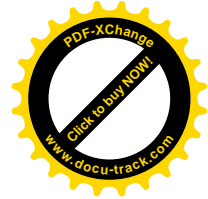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500 營建工程收入(附註六(四)及(十二))	\$ 660,051	100	623,626	100
5500 營建工程成本	653,805	99	605,468	97
5950 營業毛利	6,246	1	18,158	3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七)	27,803	4	28,553	5
營業淨損	(21,557)	(3)	(10,39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四)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5,687	1	3,90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81	-	(7,061)	(1)
7050 財務成本	(769)	-	(4,03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199	1	(7,186)	(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14,358)	(2)	(17,581)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九))	21,143	3	(1,985)	-
本期淨損	(35,501)	(5)	(15,596)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28	-	1,4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7	-	(18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55	-	1,22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546)	(5)	(14,375)	(3)
每股虧損(附註六(十一))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93)		(0.4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邱南枝

經理人：邱南枝

會計主管：陳品澂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保留盈餘			合 計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382,950	49,923	1,175	16,809	67,907	(932)	449,925
本期淨損	-	-	-	(15,596)	(15,596)	-	(15,5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403	1,403	(182)	1,2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4,193)	(14,193)	(182)	(14,375)
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243)	243	-	-	-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2,950	49,923	932	2,859	53,714	(1,114)	435,550
本期淨損	-	-	-	(35,501)	(35,501)	-	(35,5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928	928	27	9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4,573)	(34,573)	27	(34,54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182	(182)	-	-	-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82,950	49,923	1,114	(31,896)	19,141	(1,087)	401,004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皆為0元。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邱南枝

經理人：邱南枝

會計主管：陳品澂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14,358)	(17,5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89	2,242
攤銷費用	199	1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2,651)	3,042
利息費用	769	4,032
利息收入	(1,170)	(2,349)
股利收入	(776)	(79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54	(205)
保固準備提列(沖轉)數	1,435	3,22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9	9,3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62,827	(43,314)
應收票據及帳款	44,112	(11,305)
應收建造合約款	19,641	(16,9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146)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965	(35,575)
其他流動資產	(27,097)	5,2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2,302	(101,8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7,325)	(3,647)
應付帳款	31,359	69,417
應付建造合約款	(4,723)	34,056
其他應付款	1,115	2,249
負債準備	(642)	(5,256)
其他流動負債	512	(5)
淨確定福利負債	(58)	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10,238	96,8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合計	102,540	(4,992)
調整項目合計	102,689	4,39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88,331	(13,188)
收取之利息	1,172	2,344
收取之股利	776	791
支付之利息	(1,542)	(4,038)
收取所得稅	21,178	2,0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9,915	(12,0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00)	(1,7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3	250
取得無形資產	-	(54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08)	(1,1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25)	(3,1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7,000	462,000
短期借款減少	(206,000)	(434,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9,000)	27,94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590	12,7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7,579	114,8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7,169	127,57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邱南枝

經理人：邱南枝

會計主管：陳品澈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一年一月十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市民族路 186 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國內土木及建築工程之承攬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及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107年1月1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 5. 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 4. 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2016. 4. 12	之收入」	
2013. 11. 1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
2014. 7. 24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二)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本公司財務報告對於營建業務相關資產及負債係以營業週期(通常為三年)，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項目之標準。
2.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3.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五)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猶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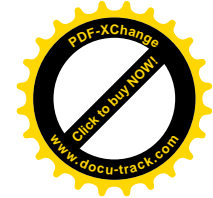
猶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猶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



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六)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指截至報導日止按已執行之合約工作，預期可向客戶收取惟尚未開立帳單之總金額。依成本加計截至報導日止已認列之利潤，減除已按進度開立之帳單及已認列之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所有與特定專案直接相關之支出，及依正常產能為基礎分攤因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約活動產生之固定與變動製造費用。

若已投入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超過工程進度請款，建造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係表達為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工程進度請款大於已發生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則該差異於資產負債表表達為應付建造合約款。

(七)聯合協議

聯合協議係兩方以上具有聯合控制之協議。聯合協議包括聯合營運及合資，並具有下列特性：(a)參與協議者皆受合約協議所約束；(b)合約協議賦予協議者中，至少兩方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一號「聯合協議」將聯合控制定義為合約上同意分享對一協議之控制，其僅於與攸關活動（即對該協議之報酬有重大影響之活動）有關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之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始存在。

聯合營運

聯合營運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聯合營運者）對於與該協議有關之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與該協議有關之負債負有義務。聯合營運者應依特定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所適用之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認列及衡量與其對協議之權益有關之資產及負債（並認列相關收入及費用）。

本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先前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僅考量合約之架構。本公司已重新評估其參與之聯合協議，並將該投資自「聯合控制營運」重分類為「聯合營運」。該投資雖已重分類，惟其會計處理仍繼續認列該投資之各項資產、負債、收益及費損之份額，故對合併個體之已認列資產、負債及綜合損益並無影響。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31~50年 |
| (2)機器設備 | 8年 |
| (3)其他設備 | 5~12年 |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九)無形資產

1. 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電腦軟體 | 3年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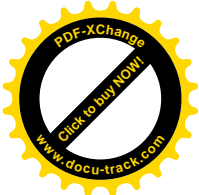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按承包工程保固期間內預計可能發生之保固支出予以提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二)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三) 收入認列

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簽訂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當工程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與該工程合約有關之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應於資產負債表日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為收入及費用。若發生與合約之未來活動相關之合約成本，該類合約成本在可回收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依合約之性質，完成程度乃依據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計算之。若工程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預期合約損失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估計數。

(十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建造合約之完工百分比

本公司之主營業務來自於與客戶簽訂提供數項設計、技術及功能或最終目的或用途等方面密切相關或相互依存之建造合約，建造合約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並以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本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總合約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除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本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營造業務發展、工程利潤率、完工程度、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畫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九)。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 12. 31	104. 12. 31
現金	\$ 1,115	1,475
銀行存款	133,586	124,342
定期存款	2,468	1,762
	<u>\$ 137,169</u>	<u>127,579</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二)金融資產

1. 明細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905	69,0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2	555
合計	<u>\$ 9,487</u>	<u>69,636</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1%	\$ 6	77	5	687
下跌 1%	\$ 6	77	5	687

(三)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 12. 31	104. 12. 31
應收帳款	\$ 141,267	206,920
應收保留款	63,350	43,651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0,527	5,523
減：備抵呆帳	-	(1,842)
	<u>\$ 215,144</u>	<u>254,252</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分別為零元及1,842千元。

1. 減損損失

本公司於報導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未逾期	\$ 215,144	254,252
逾期超過一年	-	1,842
	<u>\$ 215,144</u>	<u>256,094</u>

本公司於民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另本公司於前述財務報導日，預期超過十二個月以後實現之應收保留款分別為零元及14,657千元。

(四) 建造合約

本公司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在建合約之合約收入，並按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發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之比例決定合約之完成程度，當估計總合約成本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合約收入金額	<u>\$ 660,051</u>	<u>623,626</u>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 12. 31	104. 12. 31
累計已發生成本(含與未來活動有關之合約成本)	\$ 1,204,274	831,270
加：累計已認列工程總(損)益	54,294	49,763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1,258,568	881,033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1,262,014)	(869,561)
	\$ (3,446)	11,472
其中：		
應收建造合約款	\$ 37,808	57,449
應付建造合約款	(41,254)	(45,977)
	\$ (3,446)	11,472
累計已收取之預收款	\$ -	-
建造合約之工程保留款	\$ 63,350	43,65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應收建造合約款預期超過十二個月以後實現之金額均為零元；上述應付建造合約款預期超過十二個月以後實現之金額分別為零元及12,335千元。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0,111	32,309	1,962	16,474	210,856
增 添	-	-	-	1,800	1,800
處 分	-	-	-	(4,935)	(4,935)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0,111	32,309	1,962	13,339	207,721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0,111	32,309	1,962	15,964	210,346
增 添	-	-	-	1,750	1,750
處 分	-	-	-	(1,240)	(1,240)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0,111	32,309	1,962	16,474	210,856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9,547	1,487	11,790	22,824
本年度折舊	-	721	156	1,112	1,989
處 分	-	-	-	(3,498)	(3,49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0,268	1,643	9,404	21,315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8,826	1,331	11,620	21,777
本年度折舊	-	721	156	1,365	2,242
處 分	-	-	-	(1,195)	(1,195)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9,547	1,487	11,790	22,824
帳面價值：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60,111	22,041	319	3,935	186,406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 160,111	22,762	475	4,684	188,032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160,111	23,483	631	4,344	188,569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
擔保銀行借款	1,000	100,000
合計	<u>\$ 1,000</u>	<u>1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9,000</u>	<u>260,000</u>
利率區間	<u>2.04%~3.97%</u>	<u>2.43%~2.56%</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8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435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642)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82</u>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6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222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5,256)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62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89</u>

保固準備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工程承攬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各工程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完工之次兩年度發生。

(八)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8,091	33,31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006)	(14,239)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資產)	<u>\$ 18,085</u>	<u>19,071</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帶薪假負債	<u>\$ 1,047</u>	<u>980</u>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00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33,310)	(33,65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51)	(94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622	2,396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4)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02)	(1,101)
計畫資產支付數	4,950	-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8,091)</u>	<u>(33,310)</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4,239	13,203
利息收入	166	23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1)	11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42	687
計畫資產支付數	(4,950)	-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006</u>	<u>14,239</u>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27	35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258	352
	<u>\$ 585</u>	<u>706</u>
營業費用	<u>\$ 585</u>	<u>706</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6,784	5,381
本期認列	928	1,403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7,712</u>	<u>6,784</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折現率	1.125%	1.375%
未來薪資增加	1.50%	1.5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47千元。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0.25%)	\$ (602)	62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0.25%)	610	(593)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4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0.25%)	\$ (740)	76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0.25%)	751	(73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511千元及1,56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九) 所得稅

1.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3)	(2,303)
遞延所得稅費用		
	-	318
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1,146	-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1,143</u>	<u>(1,985)</u>

2.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稅前淨損	\$ (14,359)	(17,58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441)	(2,989)
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3,933	3,53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3)	(2,303)
其他	(346)	(228)
	<u>\$ 21,143</u>	<u>(1,985)</u>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課稅損失	\$ 38,227	14,294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保固準備	虧損扣抵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7	31,281	31,73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5	(21,281)	(21,146)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92	10,000	10,592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5	31,281	32,056
(借記)/貸記損益表	(318)	-	(318)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7	31,281	31,738

4. 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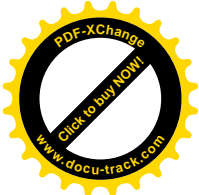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 184,004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67,508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19,348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12,827	民國一一五年度
	\$ 283,687	

5. 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6.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31,896)	2,85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97,551	97,443
	105 年度(預計)	104 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48.15%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5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45,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38,295千股。

2. 資本公積

依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掌握業務環境，持續長遠發展等因素，並考量長期財務規劃、資本預算、充分運用資金及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採取之原則為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適度調配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發放，發放金額不得低於可供分配盈餘之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10%。但盈餘分配經股東會通過變更股利配發方式或決議不分派股利時，不受此限。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虧撥補案，除決議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182千元及(243)千元外，未分派股利。

(十一) 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 (35,501)	(15,59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8,295	38,295
	\$ (0.93)	(0.41)

(十二) 收入

本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工程合約收入	\$ 660,051	623,626

(十三)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高於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告報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為稅前虧損，無須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收入	\$ 1,170	2,349
股利收入	776	791
租金收入	206	160
什項收入	3,535	607
	\$ 5,687	3,907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 2,651	(3,0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54)	205
兌換損失	-	(4,224)
什項支出	(16)	-
	<u>\$ 2,281</u>	<u>(7,061)</u>

3. 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費用	\$ 769	4,032

(十五)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大多集中在學校及政府機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中約有91%及64%均係由三家客戶組成。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000	1,021	-	1,021	-
無附息負債	240,573	240,573	-	-	-
	<u>\$ 241,573</u>	<u>241,594</u>	<u>-</u>	<u>1,021</u>	<u>-</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00,000	100,164	100,164	-	-
無附息負債	226,196	226,196	226,196	-	-
	<u>\$ 326,196</u>	<u>326,360</u>	<u>326,360</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分別為零元及4,224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140千元及242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存款。

5.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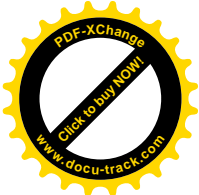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評價小組也向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報告重大評價之議題。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金融工具。

(2)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另本公司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列示如下：

	105. 12. 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905	8,905	-	-	8,9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82	582	-	-	582

	104. 12. 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9,081	69,081	-	-	69,0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55	555	-	-	555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3.1)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4.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為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5)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等級移轉之情形。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客戶大多集中在學校及政府機構。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皆在掌控之中。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中有91%及64%均係由三家客戶組成。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自有資金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股票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股票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十七)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負債總額	\$ 309,917	398,94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37,169	127,579
淨負債	172,748	271,365
權益總額	401,004	435,550
資本總額	\$ 573,752	706,915
負債資本比率	<u>30%</u>	<u>38%</u>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減少，主要係因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數個工程完工結案，故對營運週轉之短期借款資金需求減少，造成淨負債減少所致。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關係人提供桃園市國聖段土地、新竹市東光段土地、桃園縣平鎮市山子頂段土地及新竹市光復路與公園路建物予本公司做為抵押借款擔保。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利息費用 135 千元及 840 千元。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帳列應付利息 130 千元及 637 千元。

2. 租賃

本公司出租新竹市民族路186號部分辦公室作為其他關係人辦公之用，收取租金議定均為每月2千元，按年收取，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租金收入均為69千元。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 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董事提供資產予本公司做為抵押借款擔保及工程履約保證之用。

	105 年度	104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26	6,663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 12. 31	104. 12. 31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 252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130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 12. 31	104. 12. 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 178,508	179,22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保固保證金	34,955	39,48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履約保證金	42,059	51,49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借款	4,800	4,800
		\$ 260,322	275,00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因發包工程而收取承包廠商存入之履約保證票據情形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存入保證票據	\$ 176,392	119,917

(二)本公司因工程履約保證而由銀行保證情形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工程履約保證	\$ 255,597	302,440

(三)本公司承包之工程情形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工程合約總價款	\$ 2,250,127	2,224,742
已估驗之價款	\$ 1,262,014	869,561

(四)本公司發包工程情形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已簽約未支付之合約承諾	\$ 319,134,111	120,048,21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3,332	11,105	34,437	25,126	10,140	35,266
勞健保費用	1,560	859	2,419	2,383	892	3,275
退休金費用	1,292	804	2,096	1,338	933	2,27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74	738	1,612	920	770	1,690
折舊費用	297	1,692	1,989	421	1,821	2,242
攤銷費用	-	199	199	-	192	19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42人及49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本期最 高金額 (註四)	期末 餘額 (註五)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一)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0	雙喜營造股 份有限公司	德昌營造 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 收款— 其他	30,000	30,000	-	2.5%	1	175,976		-		-	40,100	80,201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資金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四：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股票－中華航空(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 1,860	- %	1,860	
"	股票－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	"	60,000	3,079	- %	3,079	
"	股票－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	"	20,000	1,337	- %	1,337	
"	股票－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	"	60,000	2,629	- %	2,629	
"	股票－聯陽半導體(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289	582	- %	582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應報導營運部門僅土木工程部，主要經營國內土木建築工程之承攬為主要業務。

(二)本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告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三)地區別資訊：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四)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其收入佔損益表收入金額10%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名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08,242	16	111,425	18
淡江大學	175,310	26	28,510	5
中原大學	321,628	49	125,038	20
台南市政府地政局	-	-	138,049	22
玄奘大學	32,683	5	136,100	22
雲林縣政府	10,677	2	72,582	11
合計	<u>\$ 648,540</u>	<u>98</u>	<u>611,704</u>	<u>98</u>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
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508,943	610,153	(101,210)	(16.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6,406	188,032	(1,626)	(0.86)
其他資產		15,572	36,309	(20,737)	(57.11)
資產總計		710,921	834,494	(123,573)	(14.81)
流動負債		287,808	375,849	(88,041)	(23.42)
其他負債		22,109	23,095	(986)	(4.27)
負債總計		309,917	398,944	(89,027)	(22.32)
股本		382,950	382,950	-	-
保留盈餘		19,141	53,714	(34,573)	(64.36)
其他權益		(1,087)	(1,114)	27	(2.42)
權益總計		401,004	435,550	(34,546)	(7.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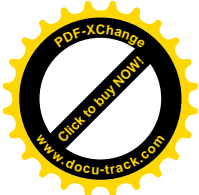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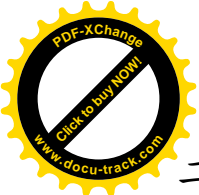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其他資產：變動比率達(57.11%)主係會計師評估遞延所得稅實現可能性予以調整 21,281 千元，故本期其他資產較前期大幅減少。

流動負債：變動比率達(23.42%)主係舊工案玄奘大學會館新建工程、桃園中路區段徵收工程(基本設施)第一工區尾款已全數收回，短期借款較前期大幅減少，致流動負債較上期下降。

負債總計：變動比率達(22.32%)主係舊工案玄奘大學會館新建工程、桃園中路區段徵收工程(基本設施)第一工區尾款已全數收回，短期借款較前期大幅減少，致負債總計較上期下降。

保留盈餘：變動比率達(64.36%)主係會計師評估遞延所得稅實現可能性予以調整 21,281 千元，致保留盈餘較前期大幅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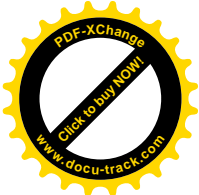
(一)最近二年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660,051		623,626		36,425	5.84
減：銷貨退回	-		-		-	-
營業收入淨額		660,051		623,626	36,425	5.84
營業成本		653,805		605,468	48,337	7.98
營業毛利		6,246		18,158	(11,912)	(65.60)
營業費用		27,803		28,553	(750)	(2.63)
營業淨利		(21,557)		(10,395)	(11,162)	107.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199		(7,186)	14,385	(200.1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14,358)		(17,581)	3,223	(18.33)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		21,143		(1,985)	23,128	(1165.14)
本期淨利(淨損)		(35,501)		(15,596)	(19,905)	127.6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主要係因南台南站副都心第一期區段徵收工程(南工區)、花蓮福康大飯店新建工程毛利不如前期，以及會計師評估遞延所得稅實現可能性予以調整 21,281 千元，致本期認列之營業毛利、本期淨利均較上期大幅下降。
2. 民國 105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較民國 104 年度增加，主係舊工案玄奘大學會館新建工程、桃園中路區段徵收工程(基本設施)第一工區尾款已全數收回，短期借款較前期大幅減少，投資有價證券獲利 2,650 千元及合庫貨幣市場基金 5 千萬元 104 年已贖回，致本期營業外支出較上期大幅減少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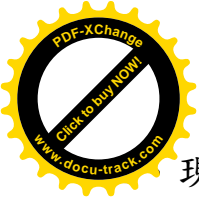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毛利	前後期增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桃園中路區徵收工程(景觀及建築)	6,119	-	-	-	-
台南市南台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工程	(18,369)	-	-	-	-
玄奘會館新建工程及裝修工程	(751)	-	-	-	-
花蓮福康大飯店新建工程	(13,933)	-	-	-	-
雲林中央廣播電台工程	(8,238)	-	-	-	-
淡大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暨戶外停車場工程	7,294	-	-	-	-
中原大學新中北校區學生宿舍第二期新建工程	8,129				
竹北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229				
其他零星工程	7,608				
合計	(11,912)				

1. 本公司屬營建業，因行業特性之故，不予計算各項差異。
2. 本期營業毛利較上期減少 11,912 千元，主要係因南台南站副都心第一期區段徵收工程（南工區）、花蓮福康大飯店新建工程毛利不如前期，致本期毛利較上期下降。



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 137,169	(230,000)	220,000	127,169	-	-

本公司期初現金餘額為 137,169 千元，預計未來一年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數約為 230,000 千元，而未來一年投資及籌資活動將導致現金流入數大約為 220,000 千元，剩餘資金約為 127,169 千元。

(二)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109,915) 千元

投資活動：(1,325) 千元

籌資活動：(99,000) 千元

淨現金流量：9,590 千元

主係舊工案玄奘大學會館新建工程、桃園中路區段徵收工程(基本設施)第一工區尾款已全數收回，短期借款較前期大幅減少，且新工案尚未陸續投入成本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



(三)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8.19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8.64	202.34	334.24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25.35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主係舊工案玄奘大學會館新建工程、桃園中路區段徵收工程(基本設施)第一工區尾款已全數收回且工程所預收之工程款較高，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升高。			

(四)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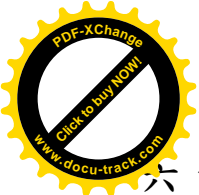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37,169	167,822	(228,017)	76,974		

本公司期初現金餘額為 137,169 千元，預計未來一年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數約為 228,017 千元，剩餘資金約為 76,974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未來一年並未有重大轉投資政策。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情形：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2.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均為業務往來性質，並無任何因資金貸與他人所生之獲利或虧損，並制定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供遵循。
 3. 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主要因行業特性需求之同業工程合約互保之背書保證，並無任何因背書保證所生之獲利或虧損，並制定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供遵循。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第一上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說明：無。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邱 南 枝